

山西省教育厅

关于组织申报教育部课程思政示范项目的通知

各市教育局，各有关高校，各省属中等职业学校：

根据教育部办公厅《关于开展课程思政示范项目建设工作的通知》（教高厅函〔2021〕11号，附后）文件要求，我省将组织开展职业教育和继续教育课程思政示范项目推荐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名额

1. 我省推荐名额

职业教育项目：中等职业教育思政示范课程3门、高等职业教育思政示范课程6门（本科层次1门，专科层次5门），职业教育课程思政教学研究中心1个。

继续教育项目：继续教育思政课程5门，继续教育课程思政教学研究中心1个。

2. 各市、校申报名额

职业教育课程思政项目由各高职学校、各中职学校自主申报，每市限报1门，各高职学校和省属中职学校限报1门，省级初评后择优报送。职业教育课程思政教学研究中心由山

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承担建设任务。

继续教育课程思政项目由山西大学、太原理工大学、中北大学、山西师范大学、山西农业大学、山西医科大学、山西财经大学、太原科技大学每校推荐 1 门课程，省级初评后择优推荐 5 门。继续教育课程思政教学研究中心由山西大学承担建设任务。

二、申报条件

按《关于开展课程思政示范项目建设工作的通知》（教高厅函〔2021〕11号）文件要求执行。

三、申报办法

报送材料须以电子版和纸质材料同时上报。各市、各有关院校于 2021 年 3 月 23 日下班前将附件 2-5 电子版材料发至邮箱：zcc@sxedc.com, 纸质材料盖章后一式两份寄送至省教育厅职成处，联系电话：0351-3046505。

附件：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课程思政示范项目建设工作的通知

山西省教育厅职成处

2021年3月19日

